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根据会计准则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等相关制度要求，公司在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各项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一）整体情况

为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对2023年6月30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损失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3年半年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23,709,633.43元，其中2023年第二季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10,889,606.33元。

（二）存货跌价损失计提依据及计提金额

根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对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2023 年第二季度共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10,889,606.33 元，其中发出商品 9,494,400.40 元、库存商品 1,395,205.93 元。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2023 年第二季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将减少 2023 年第二季度利润总额 10,889,606.33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and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章制度，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会议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通过。

五、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审核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